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22-001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搬迁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富驰收到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支付的首笔搬迁补偿款16,450,078.80元人民币

一、交易概述

2021年12月30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授权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搬迁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驰")承租的位于上海市宝山区逸仙路4318号的老厂区搬迁事项。上海富驰于2021年12月30日与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等部门签订了《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关系及搬迁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对上海富驰所涉装饰装修、附属设施、物资搬迁等补偿总金额为82,250,394.00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公告编号:(临)2021-055。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1年12月31日,上海富驰收到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支付的首笔搬迁补偿款16,450,078.80元人民币。

根据《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关系及搬迁补偿协议》,剩余补偿款将在上海富驰与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人民政府办理完房屋移交手续后15日内付清。公司将积极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4日

报备文件:
1、银行进账单。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2-001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弘亚数控(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弘亚")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向子公司广州极东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极东")增资1.02亿美元。具体详见2021年12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广州极东已完成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州极东机械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5日
注册资本:壹亿零肆佰万元(美元)
法人代表:黄旭
住　所: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香山大道2号
经营范围: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木竹材加工机械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三、备查文件

《广州极东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2-001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月2日,在四川江油市中雁公路双河镇八角庙路段,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江油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公司")发生一起道路交通事故。

当日14时53分许,一辆川F80845重型半挂牵引罐车与相向行驶的江油公司所属川B55296客车(准载30人、实载21人)发生碰撞,失控后又与一辆面包车、一辆小汽车发生刮擦,造成7人当场死亡、1人送医抢救无效死亡、20人不同程度受伤(其中客车旅客13人)、4辆车不同程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

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公司、江油公司主要负责人以及相关人员迅即赶赴事故现场开展应急救援;同时,绵阳市、江油市迅速启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相关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立即组织开展现场救援、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等工作。

目前,肇事罐车驾驶员已被警方控制,受伤人员均已就近送医救治,该事故原因及责任认定还在调查中,公司将配合有关部门妥善处理本次事故善后工作。本次事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事故客车按要求配置了交强险、承运人责任险以及相关商业险种,公司将根据本次事故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本次事故中罹难人员表示沉痛哀悼,对罹难人员家属及受伤人员表示深切慰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1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2021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273,5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2%,成交最高价为37.87元/股,成交最低价为31.4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9,308,517.19元。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编号:2022-001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1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4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公司股份的回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自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4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33.9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同时,公司因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的94,595,556股增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122,355,713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61,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2,355,713股)的比例为1.69%,回购最高成交价为26.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42元/股,成交总金额52,788,298.7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根据有关规定实施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38,697,000元"翔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3,592,8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198,571,324股的1.8093%。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61,30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0.651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港科技"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2号文"核准,于2020年2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2亿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公司前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事宜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74号自律监管决定书同意,于2020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可转债交易代码为"113556",可转债简称为"翔港转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约定,"翔港转债"自2020年9月7日起可以转换为本公司股份。翔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16元/股,翔港转债当前转股价格为10.7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翔港转债自2021年9月30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1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581股(其中:2021年9月30日至2021年12月20日期间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为6,775股,2021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为3,80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53%。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38,697,000元翔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3,592,8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8093%。

(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61,30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0.651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正)(2021年12月2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数	变动后(2021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369		80,36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096,804	3,806	201,099,610
总股本	201,176,164	3,806	201,179,979

注:变动前股本不包含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中拟回购注销的70,560股限制性股票。

四、其他

联系部门:翔港科技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66号
联系电话:021-20979819-866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21.31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2月3日至2026年7月27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970号文"批准,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公开发行了73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3,800.00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731号"文同意,公司73,8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华转债",债券代码"128124"。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8月3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2月3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7月27日)止。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42.6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涉及激励对象52人。其中,其中首次授予部分39.72万股,预留授予部分2.96万股。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科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前为21.50元/股,调整后为21.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因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可转债发行之日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累计股数为339,75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行权股数为317,500股,占前次调整价格后公司总股本的0.062%,行权价格为13.295元;预留授予部分行权股数为22,250股,占前次调整价格后公司总股本的0.004%,行权价格为11.315元。同时,2021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1.3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科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475,8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涉及激励对象19人。其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447,300股,注销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28,500股。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减少,"科华转债"转股价格由21.30元/股,调整为21.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科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

二、公司可转债转股情况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科华转债因转股减少14,100元(141张),转股数量为656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可转债余额为737,671,200元(7,376,712张)。

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股期间股份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61,049	0.13%	-480,112	180,937	0.04%
高管锁定股	146,249	0.03%	12,188	158,437	0.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514,800	0.10%	-492,300	22,5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4,065,783	99.87%	37,668	514,103,451	99.96%
三、总股本	514,726,832	100.00%	-442,444	514,284,388	100.00%

注:1、第四季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晓波先生辞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其所持的12,18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转入高管锁定股;

2、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16,500股;12月28日,完成475,8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售股合计减少492,300股;

3、第四季度,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32,700股,科华转债转股656股。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科华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21-64954576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科华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1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隆华新材")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2.8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1000	2021.12.16	2024.12.16	3.55	募集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1000	2021.12.16	2024.12.16	3.55	募集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1000	2021.12.16	2024.12.16	3.55	自有资金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777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1.12.31	2022.04.06	1.3-3.3	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777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1.12.31	2022.04.06	1.3-3.3	募集资金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注:上述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基于规范运作、保值增值、谨慎投资、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除本公告"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所述现金管理外,不存在其他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3,000万元、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7,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六、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相关认购材料。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01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4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2号楼16楼1622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5、会议的主持人为公司董事蒋建文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394人,代表股份704,743,03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636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3人,代表股份655,333,62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5.2268%;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为391人,代表股份49,409,41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409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泰和泰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议案4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股东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均回避了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为678,596,674股。

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99,186,537	99.2116%	5,544,100	0.7867%	12,400	0.0018%	通过
2.00	关于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基本薪酬的议案	692,408,442	98.2498%	12,324,595	1.7488%	10,000	0.0014%	通过
3.00	关于选举万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699,411,137	99.2434%	5,248,900	0.7448%	83,000	0.0118%	通过
4.00	关于公司拟向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3,039,063	88.1157%	3,079,700	11.7787%	27,600	0.1056%	通过

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589,863	78.7485%	5,544,100	21.2041%	12,400	0.0474%	通过
2.00	关于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基本薪酬的议案	13,811,768	52.8248%	12,324,595	47.1369%	10,000	0.0382%	通过
3.00	关于选举万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20,814,463	79.6075%	5,248,900	20.0751%	83,000	0.3174%	通过
4.00	关于公司拟向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3,039,063	88.1157%	3,079,700	11.7787%	27,600	0.1056%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舒明杰、杜琨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关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02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7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月4日以现场+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选举万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进行如下调整: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郭龙伟
成员:万鹏、杨勇

2.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张昌均
成员:万鹏、蒋建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关于投资建设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03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加快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动力"或"公司")新能源产业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风电公司")所属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会东公司")拟投资建设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工程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18,647万元,工程总工期约20个月,具体开工时间将根据接入审批及开工手续办理情况合理安排。

(二)审核程序

2022年1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项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投资建设实施主体为川能会东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注册资本77,250万元,股东为川能风电公司(持股95%)和成都明永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经营范围包括:风能、太阳能、废料、沼气、生物能等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管理与咨询,电力电量及相关产品的生产。

截止2021年9月30日,川能会东公司资产总额为421,105.77万元,净资产为171,858.69万元。2021年前三季度,川能会东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535.91万元,净利润28,053.44万元(未经审计)。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工程概况

小街一期风电场场址位于四川省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乡、老口乡、铅锌镇附近的一带山脊上,金沙江左岸,距离会东县城直线距离30千米。小街一期风电场建设规模16万千瓦,拟安装单机容量为4兆瓦风电机组40台,新建一座220千伏升压站,通过一回220千伏出线路送至堵格220千伏升压站后,与堵格风电场一同送至会东500千伏变电站。该项目已获得四川省发改委核准批复。

(二)建设周期

项目总工期约20个月,具体开工时间将根据接入审批及开工手续办理情况合理安排。

(三)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118,647万元,其中,20%来源于项目资本金,80%利用银行贷款解决。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相关政策以及公司战略规划,项目建成后将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风电场投资建设工作,力争尽快实现并网发电、产生相应收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1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此次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4天(黄金挂钩看涨)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15,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10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09号、临2021-015号、临2021-024号),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投资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全权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财务部具体实施。

一、前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10月15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该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980,958.90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4天(黄金挂钩看涨)	15,000	1.85%或3.30%	79.07或141.0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04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1.85%或3.30%	79.07或141.04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强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每个会计年度末,公司内审机构对所有资金理财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4天(黄金挂钩看涨)
(2)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3)产品起息日:2022年1月4日
(4)委托理财期限:104天
(5)理财本金:15,000万元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85%或3.30%
(7)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8)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期限/365
(9)支付方式:银行直接扣划
(10)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本产品协议下挂钩标的为【上海黄金交易所AU